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CHANGCHENG MICROLIGHT EQUI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6)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封控管理推遲發佈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之公告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封控管理推遲發佈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詳情如下：

2022年3月5日，本公司出現一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確診病例密切接觸者，因危險程度較高，為有效控制疫情蔓延，山西省太原市疫情防控部門、公安部門3月5日晚對公司所屬區域進行流行病學調查，並決定自3月9日起對公司進行封控管理，封控時間大約兩周，待疫情傳播風險解除後方可允許人員進出，此期間公司一切生產經營活動暫時停止，故公司無法在3月底公佈年報及經審核的財務報表。就此事在2022年3月10日公司發出了關於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公告。根據聯交所規定在3月28日公佈了未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原計劃4月份完成年報及經審核的財務報表並公佈，但是4月3日至5日為清明假期，4月3日至6日，山西省太原市新增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確診病例12例。公司所在地太原市小店區屬於疫情集中爆發地區。結合當前山西省太原市防控疫情形勢，經太原市疫情防控領導小組研究決定，4月6日起對小店區全區(疫情防範區)實行從嚴防控措施，對出入太原市小店區實施臨時交通管制(解除時間另行通知)，此期間公司一切生產經營活動暫時停止。就此事在2022年4月6日公司發出了關於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公告。直至2022年4月28日太原市才正式解封，故年報及經審核的財務報表計劃推遲到2022年5月27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山西長城微光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吳波

中國山西省太原市，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分別為：四名執行董事：趙智先生、宋政來先生、焦保國先生及王玲玲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袁國良先生及吳波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詠風先生、王衛忠先生及榮飛先生。

本公佈包括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xccoe.com」。

* 僅供識別